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及一村

一镇一地图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紫懿

联系电话：18902347024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数字城市推广和应用和数字县（区）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测绘电[2013]21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一村一镇一地图”工程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测绘发[2013]240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数字区域地理空间框架更新升级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国土资测绘发[2014]28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全省各市要全面开展数字县区建设工作，各县区需结合数字县区地理空间框架的建设开展“一村一镇一地图”工作。

项目经请示县领导批准实施后，我局于2016年2月25日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了本项目的承担单位（招投标编号：XFJY2015-094）。其中软件系统部分由广东省国土资源测绘院和韶关市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共同承担，中标金额为295.8万元。硬件及机房建设部分由广州国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中标金额为50.9619万元。随后我局与上述作业单位签订了项目合同。项目已于2018年初完成，通过了专家组验收。2020年资金额度50.5619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技术服务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已于 2018 年初完成,通过了专家组验收。项目经费已于 2017 年支付 80 万元, 2018 年支付 100 万元, 2019 年支付 66.2 万元, 2020 年支付 50.5619 万。仍有余款 50 万元尚未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完成项目并通过验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数字城市地理空间及一村一镇一地图建设项目建设,通过上级部门的验收,提交合格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为镇村发放 159 张正射影像地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按照与建设单位合同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需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完成主体项目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需支付合同总额的 50%,项目成果通过验收之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剩余费用。项目已于 2018 年初完成,通过了专家组验收。现仍有余款 50 万元尚未支付。需尽快安排资金支付余款。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会敏

联系电话：0751-228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35 万元；
-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 3、主要用途：支付第三方公司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工作费用
- 4、绩效目标：按照上级要求按时完成我县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工作，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通过上级验收完成。进一步完善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和收益分配机制，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构建城乡统一公示地价体系和支撑农村土地制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制订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第三方公司 3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出让土地评估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会敏

联系电话：0751-228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30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3、主要用途：支付第三方公司制定出让土地评估报告费用费用

4、绩效目标：按照上级要求按时完成我县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工作，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通过上级验收完成。进一步完善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和收益分配机制，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构建城乡统一公示地价体系和支撑农村土地制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制订出让土地评估费用第三方公司 3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自然资源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蓝恒邱

联系电话：0751-2269982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项目财政资金共 10 万元，为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救灾工作，切实提高有关部门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反应能力水平，提高基层应急处置能力，增强人民群众的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能力，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民群众伤亡和财产损失。我局组织开展回龙中心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9.025 万元）；完成地质灾害宣传牌（0.975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我局按《新丰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要求完成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和更新地质灾害宣传牌并支付相关费用，自评得分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 8 月 14 日支付地质灾害宣传牌制作费 0.975 万元，2020 年 12 月 2 日支付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费用 9.025 万元，共计 1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和宣传有效提升有关部门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反应能力水平，提高基层应急处置能力，增强人民群众的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能力。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20 年预防地质灾害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自然资源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蓝恒邱

联系电话：0751-2269982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0年预防地质灾害资金项目财政资金共18.903万元，为提升我县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和水平、提高广大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能力，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我局与地勘单位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15万元）、开展回龙中心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3.903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我局按文件要求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和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并支付相关费用，自评得分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12月15日支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技术服务费15万及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费用3.903万元，共计18.903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和地质灾害应急转移预案演练有效提升我县地质灾害预防与应急管理能力和及广大人民群众的防灾意识和自救能力。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矿产资源办公室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自然资源局（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贤友

联系电话：0751-228035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72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3、主要用途：聘请人员保护和合理利用、优化配置矿产资源对矿山进行巡查车辆的维修费、车辆油费、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办公费等需 72 万元。

4、绩效目标：充分完善巡查执法整治工作，发挥全面覆盖巡查监测的作用，促进矿产资源能合法有序开采，有效的保护生态环境实行矿产资源巡查执法整治工作，能及时发现非法矿产的行为，并立即制止，有效保护矿产资源。加强对矿区非法矿点巡查监管力度，完成对 33 个矿区点巡查监管，对每个矿区非法采矿进行巡查，发现有非法采矿行为，立即制止、处理，加强矿产资源源头防控，最大限度从源头防止产生非法采矿的问题，充分发挥矿产资源前沿哨所的作用，保护矿产资源不被非法开采增加我县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的非税项目收入。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日常工作进度支付委托业务费、差旅费、维修费、其

他交通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充分完善巡查执法整治工作，发挥全面覆盖巡查监测的作用，促进矿产资源能合法有序开采，有效的保护生态环境实行矿产资源巡查执法整治工作，能及时发现非法矿的行为，并立即制止，有效保护矿产资源。加强对矿区非法矿点巡查监管力度，完成对 33 个矿区点巡查监管，对每个矿区非法采矿进行巡查，发现有非法采矿行为，立即制止、处理，加强矿产资源源头防控，最大限度从源头防止产生非法采矿的问题，充分发挥矿产资源前沿哨所的作用，保护矿产资源不被非法开采增加我县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的非税项目收入。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自然资源行政管理、规划及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贤友

联系电话：0751-228035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23 日

一、基本情况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199.411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3、主要用途：经费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的行政及市政管理、规划及日常巡查执法工作中的各项费用。

4、绩效目标：完善行政管理工作机制，做好我县自然资源的行政及市政管理、规划及日常巡查执法工作。在源头上做好防控，严厉打击重点区域的违法建设和非法开采自然资源行为，形成有效遏制两违用地和非法开采自然资源行为的良性社会效益，有效提升全面治理工作，从源头上消灭新增“两违”和非法开采矿产资源等破坏市政规划和破坏自然资源的行为；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整治氛围，形成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额支付，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的行政及市政管理、规划及日常巡查执法工作中的各项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县稀土资源视频监控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贤友

联系电话：0751-228035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23 日

一、基本情况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15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3、主要用途：经费主要用于视频监控费、电费及维修费。

4、绩效目标：视频监控点的设立，能远程可控、实时监测到有无违法采矿行为、有效的节约执法成本，并延长视频监控系统的使用年限，维持稀土资源视频监控系统年正常运行率达到 95%以上，实现实时、直观、不间断、远程可控的作用，达到监督管理常态化，发挥高科技手段在执法工作中的作用，完善“天上看、地上查、网上管、群众报”的执法监管体系，提升国土局执法大队执法效率，有效地保护矿产资源，使矿产资源合法有序、可持续地进行开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付电费 0.64 万元，支付邮电费 9.36 万元，支付维修费 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完成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整改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19〕1927）等文件通知，需利用卫星遥感和信息化技术手段，对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对划定不实、违法占用等问题，梳理问题清单，提出处置意见。对不符合要求的耕地或其他土地错划入永久基本农田的，按照“总体稳定、局部微调、量质并重”的原则，进行整改补划，保证我县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质量提高，保护基本农田数量红线及粮食生产安全。为提高重大建设项目用地审查报批效率，做到保质保量补划落地，在永久基本农田之外其他较好的耕地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重大建设项目占用或者整改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直接在储备区中补划。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整改工作包含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和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工作。2020年资金额度43万元，主要用于技术服务费。绩效目标对依据省市下发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后备资源潜力数据，通过实地勘查，

填写实地核实情况，查清耕地利用现状，拍摄上传带有定位信息和方位信息的实地照片和视频。选定较好的耕地地块，划定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形成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为后续重大建设项目占用或者整改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提供储备地块，补划入永久基本农田的储备区耕地，将被严格保护，提高耕地保护。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包括两项工作，一项是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费用 24 万元，2019 年度已开展工作，2020 年度已经将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数据库及成果资料提交至省自然资源厅，后一直未下发正式批复，按照合同 2020 年支付技术服务单位合同金额 80%即 19.2 万元。另一项是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工作，合同金额 43 万元。根据文件要求需运用卫星遥感和信息化技术手段，以 2017 年土地表更调查等成果为基础，结合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自然资源督察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对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通过现场逐图斑核实，找准划定不实、违法占用等问题，梳理问题清单，剔除分类处理意见，制定整改

补划方案。因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还未正式公开使用且目前正在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该项工作省厅一直未下发各县区不实永久基本农田图斑，因此还未开展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工作。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依据省市下发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后备资源潜力数据，通过实地勘查，填写实地核实情况，查清耕地利用现状，拍摄上传带有定位信息和方位信息的实地照片和视频。选定较好的耕地地块，划定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形成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数据库，为后续重大建设项目占用或者整改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提供储备地块，补划入永久基本农田的储备区耕地，将被严格保护，提高耕地保护。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15 年回龙镇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适应回龙圩镇建设的快速发展，合理、有效地利用土地资源，满足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及时准确地为城区的规划及土地整理等方面提供重要的基础资料，对回龙圩镇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2020 年资金额度 20.88 万元，主要用于测绘服务费。绩效目标对回龙圩镇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建立项目区控制网，在规定的误差范围内测量控制点坐标，利用控制点进行碎部测量，绘制 1:500 数字化地形图约 2.32 平方公里。为土地资源利用提供基础资料。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在 2020 年度支付技术服务范围测绘费用 20.88 万元，完成全部预算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回龙圩镇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回龙圩镇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建立项目区控制网，在规定的误差范围内测量控制点坐标，利用控制点进行碎部测量，绘制 1:500 数字化地形图约 2.32 平方公里。为土地资源利用提供基础资料。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监理服务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粤府〔2017〕127号），开展我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因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技术要求高，时间紧，任务重，“三调”工作要求建立工程监理机制，需要聘请专业的监理单位完成，安排监理人员全过程监督该项工作的进度、质量，并定时提供相关工作报告。2020年资金额度49.2万元，主要用于监理单位监理费。绩效目标在实施方完成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全过程中，依据国家、省、市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我县“三调”的进度、质量、成果等进行监督管理，形成新丰县“三调”监理报告，保证我县“三调”最终成果符合国家质量要求，土地利用现状更加符合实际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因我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还未正式通过自然资源部审核并公布使用，因此 2020 年度支付监理单位合同金额 80%即 39.3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我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全过程的监理工作，编写监理报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实施方完成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全过程中，依据国家、省、市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我县“三调”的进度、质量、成果等进行监督管理，形成新丰县“三调”监理报告，保证我县“三调”最终成果符合国家质量要求，土地利用现状更加符合实际情况。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18、2019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

评价报告编制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 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耕保〔2019〕243 号）》通知，开展我县 2018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工作，形成我县 2018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报告与数据库。2020 年资金额度 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技术服务单位技术服务费。绩效目标建立新丰县 2018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数据库，形成更新成果数据库，数据表格，成果图件，基础资料汇编等，保持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的现势性，服务于土地管理的日常工作，并为制定相关的耕地保护政策提供依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将预算批复的 8 万元全部支付给技术服务单位。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我县 2018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报告与

数据库编制，上报省自然资源厅批复。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建立新丰县 2018 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数据库，形成更新成果数据库，数据表格，成果图件，基础资料汇编等，保持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的现势性，服务于土地管理的日常工作，并为制定相关的耕地保护政策提供依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三旧改造办公室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吉玉

联系电话：1582010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20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3、主要用途：资料印刷、专项工作人员费用支付、车辆日常使用和维护、其他支出。

4、绩效目标：实施全县范围“三旧”改造工作，加快盘活利用各类低效城镇建设用地，推动我县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完善城市功能，服务全县三旧改造项目，加快实施全县“三旧”改造，促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按日常工作进度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的对象是我国陆地国土。调查内容为：土地利用现状及变化情况，包括地类、位置、面积、分布等状况；土地权属及变化情况，包括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状况；土地条件，包括土地的自然条件、社会经济条件等状况。进行土地利用现状及变化情况调查时，应当重点调查永久基本农田现状及变化情况，包括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分布和保护状况。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合同金额 808.6 万元，2020 年度资金额度 200 万元，按照合同支付广东蓝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4 万元，支付广东国图勘测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6 万元。主要用途是支付技术服务单位技术服务费。绩效目标是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全面查清陆地国土的土地利用状况和土地权属状况，编制相关图件、建设土地调查数据库，实现调查成果的信息化管理和互联共享，对县政府部门使用土地提供决策依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将预算批复的 200 万元全部支付给技

术服务单位。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统一时点更新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等工作，提交数据成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绩效目标是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全面查清陆地国土的土地利用状况和土地权属状况，编制相关图件、建设土地调查数据库，实现调查成果的信息化管理和互联共享，对县政府部门使用土地提供决策依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拆旧复垦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进拆旧复垦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粤府函〔2018〕19号）等文件通知，通过实施拆旧复垦项目，将农村比较老旧的住宅以及废弃的宅基地、空心村等闲置建设用地复垦腾退出来的建设用地指标在优先保障所在村建设需要后，节余部分以公开交易方式在省内流转用于城镇建设。复垦指标收益按最低保护价（50万元/亩）扣除市级统筹资金（5万元/亩）和实施成本（5万元/亩）后，净收益按5%、5%、5%、10%和75%的比例分配给县级财政、镇级财政、村委、土地所有权人和土地使用权人，让退地农户得实惠，为脱贫攻坚和美丽乡村建设积累资金。2020年度对该项目资金安排额度85.876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2018年度拆旧复垦项目丰城街道镇级收益、2018年度新丰县回龙镇拆旧复垦项目监理费、2019年度拆旧复垦项目施工招标代理费、开展拆旧复垦工作经费等。绩效目标开展我县拆旧复垦工作，通过通过实施拆旧复垦，减少了农村闲置的残破房屋，农村人居环境的旧村面貌得到了改善，有力促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村民收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到 2020 年底，我县拆旧复垦工作经费支出 85.8764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开展我县拆旧复垦工作，完成 2019 年度新丰县（第一批）拆旧复垦项目验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开展我县拆旧复垦工作，通过实施拆旧复垦，减少了农村闲置的残破房屋，农村人居环境的旧村面貌得到了改善，有力促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村民收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垦造水田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赞操

联系电话：0751-2287982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垦造水田工作经费评价为 2020 年度，评价额度 3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 7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拨付资金支出 28.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基本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拨付垦造水田项目涉及后期种植管护经济合作社抗旱资金 28.5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土地开发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赞操

联系电话：0751-2287982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2017 年度土地开发补充水田指标收益资金评价为 2020 年度，资金额度 300 万元。预期总体目标偿还贷款本息及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300 万元。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及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30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 7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预期总体目标偿还贷款本息及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300 万元。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及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30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及补充水田指标收益 300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补充耕地核查整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赞操

联系电话：0751-2287982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新丰县补充耕地核查整改资金评价为 2020 年度，资金额度 100 万元。预期总体目标 100 万元，市级完成支出资金 1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 82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拨付青苗补偿费 1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未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拨付青苗补偿费 10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未完成验收，导致未能支付其他项目整改费用。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加快完成补充耕地整改及后续验收工作。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14 年梅坑镇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婕

联系电话：0751-2283317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适应梅坑镇大岭村建设的快速发展，合理、有效地利用土地资源，满足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及时准确地为城区的规划及土地整理等方面提供重要的基础资料，对梅坑镇大岭村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2020 年资金额度 9 万元，主要用于测绘服务费。绩效目标对梅坑镇大岭村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建立项目区控制网，在规定的误差范围内测量控制点坐标，利用控制点进行碎部测量，绘制 1:500 数字化地形图约 1 平方公里。为土地资源利用提供基础资料。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在 2020 年度支付技术服务范围测绘费用 9 万元，完成全部预算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梅坑镇大岭村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在梅坑镇大岭村进行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建立项目区控制网，在规定的误差范围内测量控制点坐标，利用控制点进行碎部测量，绘制 1:500 数字化地形图约 1 平方公里。为土地资源利用提供基础资料。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20 年新丰县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邓广烨

联系电话：18038915556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新丰县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是由新丰县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部门开展调查，共用财政资金15万元整。由于二手房房屋历史遗留问题较多，导致群众意见比较大。为了解二手房交易情况，减免群众不动产权籍调查费、测绘费、出图费等，减轻申请人负担，现通过开展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兼顾测绘、重绘宗地图，达到以下两个目标：（一）通过调查摸清全县二手房交易权籍基本情况确认登记并颁证，为提高我县城市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重要依据。（二）调查形成的二手房交易权籍信息化可提高权籍管理水平实现管理一体化，提高二手房登记发证率、明晰产权、完善房屋管理制度，与不动产登记工作进行联动，掌握二手房不动产登记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15万元整。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了解二手房交易情况相关情况；

(2) 数据库通过验收，为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项目的开展提供了基础数据，满足不动产登记需要。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次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以权利清楚为原则，结合工作单位的重新测绘、重新绘制宗地图，结合已确权登记、发证档案等资料，减免权籍调查费等费用，减轻申请人经济负担；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和规范要求，开展新丰县辖区范围内包括二手房交易权籍调查的现状调查，将宗地和自然栋的数据导入权籍系统，形成准确的数据库，满足不动产登记需要。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城镇标定地价制订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会敏

联系电话：0751-228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20 万元；
-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 3、主要用途：支付第三方公司城镇标定地价制订工作费用
- 4、绩效目标：按照上级要求按时完成我县城镇标定地价制订工作，城镇标定地价通过上级验收完成。为建立和完善土地市场经营管理机制，发挥城镇国有土地增加土地税收税源的经济效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制订城镇标定地价第三方公司 2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会敏

联系电话：0751-228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10 万元；
-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 3、主要用途：支付第三方公司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费用
- 4、绩效目标：按照上级要求按时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编制工作，编制出供应计划指标、内容经县政府通过。为县人民政府在计划期内对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做出的科学安排提供决策依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第三方公司 1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打击“两违”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填报人姓名: 李文豪

联系电话: 0751-2280243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

县打击“两违”执法专项经费。

2. 项目实施内容

专项用于打击整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工作。

3. 预期总目标

查处全县范围内农村违法用地在建的建（构）筑物和新发生的违法用地建设行为；查处全县各镇（街）规划区范围内“三证”（含集体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全在建的建（构）筑物和新发生的违法用地建设行为。研究部署整治工作，全力推进拆违工作，有效地遏制“两违”违法行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办公经费 14.8655 万元、委托业务费 1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4 万元、办公经费 1.0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45 万元，合计 4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近年来，我县违法用地建房问题突出，违法用地建房及村集体违规转让土地，私自建设小产权房等行为突出，严重影响我县土地管理秩序及农村经济社会健康发展。通过努力，2020年我县完成摸底任务，县全境“三乱”摸排总数共151宗，已立案查处农村乱建乱占26宗，其中已拆除21宗，查处涉案面积共10153平方米，通过查处整改打击我县减少了违法用地总量，形成依法用地、管地的良好氛围。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在实施打击“两违”执法整治过程中支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整治拆违等资金不足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19 年卫片执法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文豪

联系电话：0751-2280243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

2019 年卫片执法专项工作经费

2. 项目实施内容

完成新丰县违法用地用矿图斑查处整改工作。

3. 预期总目标

制定印发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和工作方案；开展卫片执法检查宣传 and 培训工作；规范违法用地用矿组卷归档工作；落实违法用地用矿查处整改工作，严格按照该拆除的要依法拆除，该复耕复绿的必须复耕复绿到位，最终消除违法状态，通过省、市验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4 万元、办公经费 16.12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64 万元，合计 3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自然资源部下发我县 2019 年土地卫片图斑共 198 个，

涉及面积 2753.1 亩。经核实，2019 年全县新增建设建设用
地 2323.4 亩（其中占用耕地面积 879 亩）；合法用地面积
172.4 亩（其中占用耕地面积 38.6 亩）；违法用地面积 2151
亩（其中违法占用耕地面积 840.4 亩）。通过完善手续消除
违法用地面积 1691.67 亩（其中耕地 702.75 亩）；通过复耕
复绿消除违法用地面积 212 亩（其中耕地 65.92）亩。经整
改后，新丰县 2019 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耕地 40.5 亩，新增违
法占用耕地面积 1.9 亩，根据部扣除规则（扣除范围包括国
家和省级交通、水利、能源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占用耕地、
符合“一户一宅”条件的农村宅基地占用耕地、保障性安居
工程占用耕地、已补办完善用地手续的占用耕地、已拆除复
耕到位面积），扣除后我县 2019 年度违法占用耕地为 1.9 亩，
新增建设用地耕地面积为 40.5 亩，违法占用耕地比例为
4.69%。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新丰县违法用地用矿图斑查处整改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0 年用地报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会敏

联系电话：0751-2280619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 1、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40 万元；
- 2、资金分配方式：县财政资金
- 3、主要用途：支付新丰县 2020 年用地报批第三方公司费用
- 4、绩效目标：按照《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印发广东省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办法的通知》（粤府办〔2005〕70 号）及广东省、韶关市相关文件的要求，邀请有资质有经验的第三方公司组织、上报我县城镇建设用地报批材料（含请示、农转用方案、征地补偿方案、占补平衡方案等）到省市审批，确保报批材料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及审核要求，顺利取得省市建设用地批文，满足我县重点建设项目用地需求，增加建设用地数量（商业用地、工业用地等），提高建设用地储备，增加重点项目用地供应，满足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增加土地财政收入。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新丰县 2020 年用地报批第三方公司 4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完成。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19、2020 年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
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邓广烨

联系电话：18038915556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2019、2020年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开展于2020年度，由新丰县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部门负责实施，项目资金共15万元整。作业单位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2016年底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6】2284号）精神，我县开展了2019、2020年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开展包括：（一）核查更新所有权数据库，与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工作统筹考虑，避免重复投入和数据矛盾；（二）与本地历年来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情况进行比对，确保两者一致。数据库备案工作重点做好宗地权属信息的核查与更新：

- 1、集体土地所有权与国有土地重叠、混淆的宗地。
- 2、因征收等原因，需要进行所有权变更登记的宗地。
- 3、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漏发、错发（包括权利人名称、地址等）涉及的宗地。
- 4、上次所有权数据库更新备案后，新颁发集体土地所有权不动产权证书的宗地。
- 5、土地权属纠纷调处完成，重新勘界颁发集体土地所有权不动产权证书的宗地。
- 6、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允许建设区范围内涉及的集体土地宗地。其中，市、县中心城区、中心镇及各类开发园区范围内近两年拟作为征收对象的，要逐宗核查。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15万元整；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 2019、2020 年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对 2019、2020 年度用地报批、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整治、土地利用整体规划管理、三旧改造等项目完成后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进行更新,更新工作需签订合同后提交更新后的数据库,提高我县土地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依据。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次开展了 2019、2020 年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数据库例行更新备案工作应以核查更新所有权数据库为原则,结合本地历年来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情况进行对比,与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工作统筹考虑,避免重复投入;所有权数据库更新备案和土地权属纠纷调处完成后,颁发集体土地所有权不动产权证书,确保上报的所有权数据库覆盖全部农村集体土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
权登记颁证工作(包含监理)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邓广烨

联系电话：18038915556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包含监理)工作开展于2019年度,由新丰县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部门主要执行,合同资金719.5万元。通过与作业单位的工作联合,结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中共〔2014〕1号)、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快农村地籍调查推进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国土资〔2013〕97号)、《国土资源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01号)和《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广东省农村地籍调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国土资地籍发〔2015〕1号)精神,加快推进全县农村地籍调查,开展包括农村宅基地在内的集体建设用地、零星国有建设用地地籍调查,兼顾农房等集体建设用地上建筑物、构筑物补充调查,达到以下两个目标:(一)通过调查摸清全县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面积等基本情况确认登记并颁证,为提高我县土地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依据;(二)调查形成的国土资源信息化可提高地籍管理水平实现地籍管理城乡一体化,提高土地登记发证率、明晰土地产权、完善土地管理制度,与不动产登记工作进行联动,掌握全县农村不动产登记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4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719.5 万元整；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完成我县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2) 通过登记颁证工作提高国土资源信息化地籍管理水平，实现地籍管理城乡一体化，提高土地登记发证率、明晰土地产权、完善土地管理制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本次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应以权利清楚为原则，结合已确权登记、发证档案等资料，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和规范要求，开展新丰县辖区范围内包括农村宅基地在内的集体建设用地、零星国有建设用地等的现状调查。并对县辖区内 9 个图块约 5 平方公里的范围进行地形图测量。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邓广烨

联系电话：18038915556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工作开展于2019年10月24日，由新丰县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部门实施工作。此项目预算金额为15万元，实际中标金额为8.24万元，为财政节省6.76万元。工作单位结合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关于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精神，2017年底印发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明确要求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其中国有自然资源报告作为四大专项报告之一，重点报告自然资源总量，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等相关重大制度建设，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等情况。国有土地资源资产作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是建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的基础工作，为编制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提供数据支撑。新丰县进行国土土地资源资产核算项目，达到以下两个目标：（一）土地资源作为自然资源的一种重要类型，与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其他自然资源的联系紧密，具有重要的载体作用。当前较为成熟的土地资源调查和城镇土地与农用地“等一级一价”体系为国有土地资源资

产核算工作奠定基础。（二）开展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工作，为其他自然资源资产核算提供参考和借鉴，进而为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摸清自然资源资产家底夯实基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4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8.24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国有土地资源资产基础数据汇集和整合，核算范围及对象的明确，选定核算单元的划分和核算方法。经核算单元的实物量 and 价值量的确定、资产量的核算、核算结果验证与确定及相关表格成果的编制；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工作、技术报告的撰写，图件、基础资料汇编的编制，数据库的整理，将全市各核算单元的结算结果汇总上报。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次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工作在实际工作中探索兼顾精度与效率的技术方法和工作组织实施模式，为全面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积累有益经验。国地科技将结合相关试点工作积累理论与实践经验，持续探索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技术方法体系和工作组织实施模式，在此基础上拓展自然资源资产核算技术方法研究，为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

作提供基础支撑。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